

中國反擊迅速精準 提供應對霸凌範本



3月3日，美國政府以所謂芬太尼問題為由，宣布自3月4日起對中國輸美商品再次加徵10%的關稅。3月4日，中國出台多項反制措施，綜合運用關稅、出口管制、實體清單等多種政策工具，嚴正精準、務實有效地反擊美方貿易霸凌措施，向世界清晰展示堅定捍衛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的決心與意志，同時展現負責任維護全球多邊貿易體制，確保世界正常的經濟與貿易活動免受美國霸權主義與單邊主義衝擊和挑戰的負責任大國的態度和擔當。

沈逸 教授 復旦大學網絡空間國際治理研究基地主任

美方以所謂「芬太尼問題」作為反覆發動對中國貿易霸凌的借口，這是徹頭徹尾的謊言。眾所周知，中國是全球禁毒政策最嚴格的國家之一，且自始至終，在芬太尼問題上，中國採取了與美方保持密切合作的負責任態度。美方的指責純屬「甩鍋」與「抹黑」，本質上屬於霸權行爲。美國無視國際規則，罔顧事實的霸凌行徑，不僅嚴重破壞了中美經貿合作的基礎，而且完全無助於真正解決美國國內的毒品氾濫問題。

實施精準反制系統應對

中方面對美方霸凌行爲採取的嚴正反制措施，具有精準回應的顯著特徵。根據國務院關稅稅則委員會公告，自3月10日起，中國對原產於美國的部分商品加徵關稅，其中對雞肉、小麥、玉米、棉花等加徵15%關稅，對高粱、大豆、豬肉、牛肉、水產品、水果、蔬菜、乳製品等加徵10%的關稅。

從對象和範圍上來看，此次加徵關稅範圍精準覆蓋美國對華出口的核心農產品，反制措施懲戒對象有效覆蓋特定政治人物與政黨的主要選民群體。反制措施的目標，是通過增加美方企業和消費者的成本，迫使美國政府重新評估及至最終改變其單邊霸凌政策。同時，公告明確2025年3月10日前啓運的貨物可豁免，體現了中方對貿易規則的尊重。這種負責任的精準做法，與美方向來的隨意性、情緒性以及不確定性形成了鮮明對比。

除了關稅工具之外，中方同步使用出口管制與不可靠實體清單等工具，進一步強化國家安全防線，體現了中方統籌安全與發展，系統性維護與捍衛國家安全利益的系統性戰略。

此次，中方將15家美國實體列入出口管制名單，包括萊多斯公司（軍工）、護盾人工智能公司（AI技術）等，禁止向其出口兩用

物項，並暫停現有出口活動；同時，中方將10家實體列入不可靠實體清單，包括特科姆公司（涉台軍售）、搖桿舵公司（軍事技術合作）等，禁止其在中國境內開展進出口及新增投資。這些工具的目標直指美國軍工複合體及技術壟斷企業，凸顯中方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的底線思維。

中方同時繼續用行動尊重和維護以世界貿易組織爲代表的全球多邊貿易機制。中方已在世貿組織爭端解決機制下起訴美方最新的加徵關稅措施，指控其違反《關稅與貿易總協定》（GATT）第2條關於最惠國待遇的規定，以及《爭端解決諒解》（DSU）關於協商一致的原則。從效果上看，此舉並非僅爲中國自身權益發聲，更向國際社會傳遞出清晰信號，即使面臨來自美方的單邊主義霸凌行徑的威脅，中國仍繼續堅定維護多邊貿易秩序，向國際社會展示了中國持續堅定捍衛真正的多邊主義的戰略意志，也傳遞了中國繼續捍衛國際社會真正的規則與秩序的積極信號。

展示中國捍衛多邊主義意志

美國使用關稅作爲政策工具，以虛構的理由對中國實施單邊主義的貿易霸凌，本質上是一種注定無法達成目標的錯誤行徑，建立在美國本屆政府個人對國際貿易以及關稅錯誤的認識和理解基礎上。正如中國商務部新聞發言人多次強調的，美方單邊關稅措施「解決不了自身問題」，反而會推高美國通脹、衝擊全球供應鏈，損人且不利己。中方的態度是非常明確的，在堅定採取精準反制措施的基礎上，持續敦促美方立即撤回相關措施，並回到平等對話的軌道。

毋庸諱言，美方此次採取的措施，標誌着中美貿易摩擦的升級，對於全球經濟來說，可能產生深遠影響。基於關稅以及全球貿易的基本原理，結合美方自身真實的國內經濟

狀況，各方都需要爲未來可能面臨的衝擊做好準備。根據媒體公開報道，在48小時內，亞特蘭大聯儲的GDPNow對美國2025年第一季度的GDP增長預測已大幅下調510個基點，從增長2.33%暴跌至收縮2.825%。這是自2020年新冠疫情以來對美國GDP增長前景最不看好的預測。考慮到美國實施的關稅工具對美國國內經濟活動必然導致的負面壓力，顯然各方都需要做好負面效果與負面數據衝擊的充分準備。畢竟身處相互聯繫的當今世界，沒有人能夠真正置身事外。

規則導向對話協調方能共贏

對中國來說，在有效實施精準反擊的同時，加速國內技術突破與產業升級，推進全球貿易的多元化布局，已經系統性地形成了應對美方單邊主義霸凌措施的有效工具組合。其有效性，已經在這一輪有效化解美方貿易霸凌措施形成的心理衝擊與認知挑戰的過程中，得到了比較充分的體現。

客觀地說，雖然美國國內一部分人始終拒絕承認，但是中美作爲全球最大的兩個經濟體，經貿關係總體繼續呈現「合則兩利，鬥則俱傷」的特點。中方對美方霸凌實施精準反制、系統應對的做法，持續向美國以及世界證明，單邊主義和保護主義沒有出路，唯有堅持規則導向、加強對話協調，才能實現真正的共贏。

當然，如果美方堅持其錯誤選擇，中方能夠做的，當然就是王毅外長在慕尼黑安全峰會上說的那樣——奉陪到底。中方反制措施既是對美方挑釁的必要回應，也爲國際社會提供了應對貿易霸凌的範本。單邊主義的霸凌註定是沒有出路和前途的，希望美國政府能夠早日迷途知返，重新回歸正常軌道，與中國相向而行，遵循相互尊重、和平共處、合作共贏三原則指導，共同負責任地爲中美兩國以及全球作出應有貢獻。

積極開源投資未來 加速經濟升級轉型

陳仲尼 全國人大代表 立法會議員



財政司司長陳茂波發表了新一份財政預算案。從香港目前的經濟狀況來看，筆者認爲這是一份務實、審慎樂觀的預算案。事實上，預算案在節流爲主、開源爲輔的思路下，仍然提出不少政策措施支持不同板塊的發展，大力投資未來，爲香港發展打下堅實基礎。

香港目前面臨的財政挑戰，主要來自香港本身難以管控的因素，例如疫情影響、全球經濟復甦較預期慢、地緣政治影響等。踏入2025年，香港經濟前景仍然不明朗，要應對財政挑戰，增強投資者和市民對香港前景的信心，需要各界共同努力。

陳茂波司長在新一份預算案中推出開源節流的措施，包括「強化版」財政整合計劃，是合理的，也是必要的。事實上，最近數月，社會已形成廣泛共識，認爲政府應壓縮開支，而預算案提出公僕凍薪、削減經常開支7%、減1萬個職位，回應了社會呼聲，順應了市民期望。

開源方面，預算案接納了民建聯及多個政黨、政團的建議，探討將籃球博彩合法化，從而增加博彩稅收入，值得鼓勵推進。

另外，預算案提出發行債券，今年預算案提出2025/26年度發行1,500億元債券，收入會寫入財政儲備下的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之中，未來數年計劃每年發債1,500億元至1,950億元（其中56%用來償還短期債務），政府債務與GDP（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達到12%至16.5%，用於支持基建。這是必然的選擇，也在穩健範圍內，值得支持。

第二招是將特定用途的種子基金回撥款項，同時，將財政儲備下的「政府一般收入賬目」和八項主要基金轉撥。特區政府將這些暫時沒有緊迫用途的基金款項回撥，紓緩目前財政壓力，無可厚非。筆者建議，特區政府應全面檢討這些種子基金的社會功能，考慮是否重新整合。

香港正處於轉型期，今次預算案提出不少固有優勢行業的改革，以筆者熟悉的金融領域來說，其中就提出了改善交易「手數制」、推動黃金及大宗商品交易市場、檢視上市規則等動作，助力香港金融市場進一步的發展。另外，筆者完全認同，預算案宣布預留10億元成立「香港人工智能研發院」，引導及助力本港人工智能的創新研發和產業應用，事實上，只要客觀看看DeepSeek爲內地企業創造巨大活力這一事實，便會明白人工智能確實代表未來的一個主要方向。

期望特區政府切實落實預算案的部署，理順發展優先，增強香港經濟發展動能。

「片區開發」高效帶動北都區建設

紀緯紋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副研究員

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的香港園區、深圳園區發展現況所反映的，不只是發展步伐的差距，更是兩地在開發模式與制度創新的根本差異。北部都會區開發是香港創新變革的新平台，是推進粵港澳大灣區融合發展的重要一步，特區政府的2025-26年度財政預算案，表明繼續優先投入資源來加速北都區建設。這既是對過往「小修小補」式發展的徹底告別，更是向「片區開發」創新模式的戰略靠攏。在這場與時間賽跑的突圍戰中，香港需要以「哪吒精神」打破制度枷鎖，用港人幹勁重構政企關係，才能將北都區從規劃藍圖轉化爲驅動未來的超級引擎。

面對近年高企的財政赤字和對經濟周期的預測，社會上不乏質疑北都區投資規模的聲音。不過，長期以來香港產業結構單一，以及對創科產業的投入偏弱，經濟轉型空間有待開拓。發展北都區、引入和發展新興與高端產業，能夠投資香港長遠未來。以審慎的態度適度增加發債，靈活運用市場力量，可促進特區政府攜手企業和社會共同投資未來，爲香港經濟注入可持續發展動力。

創新的土地開發模式與發債融資相輔相成。北都區開發若可被納入國家「十五五」規劃，

必定可成爲香港和大灣區發展的超級引擎之一。北都區開發須拋棄香港傳統的「逐塊批地」模式，以創新思維推行「片區開發」模式。這種轉變不是一整套制度創新的系統工程。

壓縮開發周期

土地供應方面，河北雄安新區的「片區綜合開發」模式可爲北都區開發帶來啓發。特區政府需要通盤考慮整個北都區的土地供應結構和時序，預先規劃片區各類用地比例，提前謀劃個別土地單元的功能布局。建立「北都都會區開發公司」統一進行徵地拆遷和發展基建配套，以「熟地」帶規劃方案出讓土地，可將土地開發周期從常規的8至10年大幅壓縮。

與此同時，參考前海等地「並聯審批」機制，配合壓縮土地供應周期的工作，特區政府可設立「聯合辦公室」，整合土地發展、規劃、基建、環保等部門聯合辦公；並賦予該辦公室一定前線審批權限，對北都區的規劃、收回土地、交通基建等工程的環評、施工許可等法定程序和審批流程整合爲「一次性聯合審查」，力爭精簡程序和同步推進，因應新界土地所有權的複雜程度或影響收地流程，

可推行「所有權、資格權、使用權」三權分置改革，並允許原居民以土地使用權入股開發項目，以提高收地效益。在保障土地擁有人權益和保留公眾參與的同時，全力提高「片區開發」的速度。

強化競爭優勢

企業是北都區發展的重要持份者，事實上已有企業與特區政府商討參與「片區開發」和要求預留河套區發展用地。參考內地多個科技園區的「雙總師」制度，特區政府可爲北都區，尤其是以創科產業爲主的片區設立「首席發展官」，聯合規劃署的總規劃師和建築署的總建築師，統籌創科企業入區的項目可行性和用地與建築等事宜，從項目前期開始政府便靠前服務、幫助企業解決實際困難，同時打造「陽光開發」制度，建立全流程信息公開平台，並可考慮引入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全國政協委員、專業組織和市民代表組成「三方監督委員會」，確保北都區建設符合各方利益，排除不公情況。

面對稍縱即逝的機遇，留給香港的時間已不多了。香港要打破「小政府」迷思與制度慣性，在「片區開發」中強化競爭優勢，亦要加強制度創新、開創香港美好未來。

建港口社區系統 增航運競爭力

石柱 中國國家工商管理學院(香港)工商專業學生會主席 香港經濟智庫主席

香港作爲全球領先的國際航運中心，憑藉其優越的地理位置、完善的基礎設施和高效的物流服務，長期以來在全球供應鏈中扮演重要角色。然而，隨着全球航運業的數字化轉型加速，以及周邊港口的迅速崛起，香港正面臨前所未有的競爭壓力。爲了保持其國際競爭力，香港亟需推進「港口社區系統」（Port Community System, PCS）的建設，以智能化和數字化的手段應對挑戰，鞏固其作爲全球航運樞紐的地位。

「港口社區系統（PCS）」是一個基於數據共享和智能技術的跨企業平台，旨在整合海、陸、空運輸的信息，實現物流運作的無縫對接。PCS的核心價值體現在多個方面。

首先，提升運作效率。通過實時數據共享和智能分析，PCS能夠優化操作流程，減少貨物轉運的時間和成本。系統可以協調調度，高效的運作模式能加快貨物處理速度，使香港港口在國際競爭中更具優勢。其次，增強透明度與可追溯性。PCS爲所有參與方提供貨物狀態和運輸進度信息，提高了供應鏈的透明度。可以幫助企業更好地應對突發情況。當貨物運輸過程中出現延誤或問題時，相關方可以迅速獲取信息並採取補救措施，從而減少損失。

PCS還能促進多式聯運發展，不僅提升了整體運輸效率，還爲香港開拓更廣泛的市場提供了可能。在優化資源配置方面，PCS通過實時數據分析運輸需求，幫助企業更有效地配置資源。系統可以根據貨物量和運輸需求，自動調整港口設備和人力資源的使用，從而避免資源浪費。

促進內外循環 增強國際競爭力

隨着全球貿易格局的變化，香港正面臨來自其他港口的競爭壓力。PCS的建設將使香港港口在服務質量和效率上更具優勢，從而吸引更多國際企業選擇香港作爲其區域物流中心，以應對國際競爭。本地方面，PCS的實施將直接促進香港物流業的增長，爲本地企業創造更多商機，支持本地經濟發展。通過PCS，本地企業可以更快地響應市場需求，從而提升市場份額和盈利能力。

香港正處於航運業數字化轉型的關鍵時期，PCS的建設不僅是應對當前挑戰的必要舉措，更是未來發展的戰略選擇。通過全面推進PCS，香港將能夠鞏固其作爲全球航運樞紐的地位，邁向智慧航運的新紀元，爲本地經濟的繁榮和可持續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擴大「港資港仲裁」適用範圍 增投資者信心

單志明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 深圳市羅湖區政協委員



3月1日，CEPA服務貿易《協議二》正式實施。《協議二》帶來多項制度創新，包括新增「港資港法」和「港資港仲裁」作爲便利香港投資者的措施。最高人民法院和司法部日前聯合印發意見，落實有關內容：在深圳和珠海登記設立的港資企業，不論投資佔比成分，均可選擇香港法律爲合同適用的法律；而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九市設立的港資企業，除可約定內地爲仲裁地外，也可約定香港爲仲裁地解決商事糾紛。

降低投資內地法律適應成本

自2020年起，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允許在區內登記註冊設立的港資、澳資、台資和外資企業，不論合同是否有「涉外因素」，均可與合同另一方協議選擇適用的法律。「港資港仲裁」更於2017年出現，當時最高人民法院印發意見，允許在內地自貿試驗區內註冊的香港獨資企業和外商獨資企業，可協議將商事爭議提交域外仲裁。對港商而言，可以選擇在合同中採用熟悉的法律、在熟悉的地方進行仲裁，大大增強港商

在內地市場投資和營商的信心。此次「港資港法港仲裁」擴大適用範圍，反映措施運作成熟、行之有效，備受業界歡迎。

大灣區打造高水平對外開放新格局，需要加強涉外法治建設，與國際法律體系接軌。香港是中國境內唯一實行普通法的司法管轄區，法律環境透明、穩定，爭議解決制度完善，深受國際社會認可。擴大「港資港法港仲裁」，可讓香港更好扮演聯通大灣區與國際的法律橋樑，提速大灣區建設市場化、法治化、國際化營商環境的進程。國際投資者來港開設公司，再透過有關公司在深圳或珠海成立企業，在內地的業務即可獲得香港的法律和仲裁制度保障，有助降低法律適應成本，爲他們擴大對華投資提供誘因，香港爲內地招商引資的角色亦得以鞏固。

更快解決跨境商事糾紛

國家堅持高水平對外開放，深化國際貿易往來，需要持續建設完善與國際貿易規則相適應的法律制度；擴大「港資港法港仲裁」將爲此進行有益探索。要讓措施最大程度發揮利商的作用，

香港應與大灣區九市特別是深圳、珠海建立對接機制，減低兩地法律在措施執行下的差異性，確保香港仲裁結果在當地得以執行落實，同時實行制度創新，包括互設諮詢中心，安排兩地法律專業人員進駐，讓港商「一站式」獲得兩地法律意見，同時加強兩地法律專業界溝通交流，共同解決跨境商事糾紛。

深圳羅湖一直是深港以至粵港互動最頻繁的城區，港資企業佔外商投資企業比重高達90%。羅湖近年推動深港現代商貿業升級發展，對接香港北部都會區建設，積極迎接港資、港企和港人走進羅湖、扎根羅湖。因應「港資港法港仲裁」擴大適用範圍，越來越多兩地合資企業需要相關法律服務，包括法律程序和律師聘用等。未來可推動羅湖規劃兩地法律連廊，由政府牽頭或委託法律專業機構設立內地大陸法和香港普通法的法律服務辦公室，並匯聚兩地法律專業所，形成大灣區法律專區。日後港資在內地的企業遇到糾紛時，可以更快尋求法律意見，兩地的法律專家亦可方便交流處理在大灣區的法律糾紛。其他外資企業亦可在法律連廊了解兩地法律情況，更好與兩地企業合資投資興業。